

第 7 課 耶穌祭司的職分 (希伯來書 7:1 - 28)

金句：因為他(耶穌)只一次將自己獻上，就把這事成全了。(希伯來 7:27)

2020-12-08 查經

提示

第七章是全者的關鍵部分，所論的是猶太教的核心獻祭與祭司制度。作者的目的是指出這種制度的不完善處，然後證明基督福音如何勝過這種人為制度。

經文簡析

作者在前面已經多次提過麥基洗德，現在他開始全面討論麥基洗德以及他和基督的關係。麥基洗德是一個傳奇人物，關於他的歷史背景，主要可見於創世記十四章 18-20 節。麥基洗德這個名字的意思是「仁義王」，他管轄的那座城叫「撒冷」，意思是「平安」。根據希伯來書的敘述，麥基洗德這個王有仁義的特性，他以和平管治他的城 (參以賽亞書三十二章 1、17 節)。創世記沒有提到他的家世，也未提到他的生與死。這預表了無始無終，神的兒子耶穌基督。

麥基洗德比偉大的族長亞伯拉罕更偉大、更尊榮；麥基洗德為得勝歸來的亞伯拉罕祝福，亞伯拉罕向麥基洗德獻上十分之一。作為亞伯拉罕子孫的利未支派祭司，也就更不能與麥基洗德的層次相比了。

下面談及新的祭司等次及其必要。作者首先指出，利未人祭司的職任是不完全的。這裏所說的完全是指人與神的親近，而舊祭司等次的獻祭制度並不能完全除去使人與神隔絕的罪，因此必須要有新的祭司等次來取代。祭司的職任既已更改，律法自然也隨之更改。律法明白的禁止利未支派以外的任何支派伺候祭壇，而主耶穌卻是出自猶大支派。既然基督要成為永遠的祭司，先前律法中有關的條例便要廢止。

新約祭司職任之優越，從基督的祭司身分可以得到證明：

基督是更美之約的中保 (七章 20-22 節)，因為只有他是憑神起誓立約的 (詩篇一一〇篇 4 節)。

基督長遠活著，是永遠常存的救主 (七章 23-25 人婦)。而利未祭司的職任不能長久，因為他們都會死。

基督是完全聖潔無瑕疵的祭司 (七章 26-28 節)，他為別人的罪，一次將自己當作祭物獻上，就成全了律法；凡靠他進到神面前的人，必蒙拯救到底。而利未大祭司不但會死，而且他們本身是有罪的。他們每日須先為他們自己的罪獻祭，然後才為百姓的罪獻祭；況且他們獻祭所用的是動物的血，是不能將罪除去的 (十章 1-4 節)。

問題 (或討論)

1. 麥基洗德是什麼人？為甚麼作者要將亞伯拉罕與麥基洗德作一比較？
2. 麥基洗德如何高過自亞倫承襲下來的利未祭司？為甚麼必須興起別的等次的祭司來代替那些祭司？
3. 耶穌的祭司職分怎樣超過猶太人傳統的祭司？為甚麼憑起誓立的約比靠律法立的更好？

思考

1. 你對耶穌能拯救你到底有十分的把握嗎？
2. 耶穌為我們的罪將自己獻上，使我們的脫罪得自由。那麼,我們就可以放心大膽，不怕犯罪了嗎？

禱告

救主耶穌基督，我們感謝讚美你！你是水遠完美的大祭司，任何時候都能拯救我們脫離罪的轄制。求賜我們真正的自由。讓我們活在基督的恩典裏面，常有平安喜樂。願你保守管教，使我們時刻做醒，不受罪的引誘。奉主的名，阿們。